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EASPRING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简称： 当升科技

证券代码： 300073

2015 年 4 月 24 日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3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3
第五节 财务报表.....	20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建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纯格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菲声明：保证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财务报表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55,705,168.41	121,663,534.96	2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3,863,630.06	-1,993,646.30	-9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7,361.80	-36,974,700.31	101.2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029	-0.2311	101.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41	-0.0125	-92.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41	-0.0125	-92.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7%	-0.24%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6%	-0.37%	-0.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24,216,243.58	1,018,127,294.57	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813,778,388.57	817,534,635.29	-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0861	5.1096	-0.46%

公司报告期末至季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67,208.49	主要为市科委锂电材料企业研发平台建设及镍钴锰酸锂项目等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693.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8,485.35	
合计	1,527,417.0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平稳，但同时也面临着以下风险：

（一）车用正极材料市场应用未达预期规模的风险

尽管汽车市场总体产销增幅呈现放缓，但新能源汽车却逆势上扬。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2015 年 4 月 9 日发布的数据，一季度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同比分别增长 2.9 倍和 2.8 倍。新能源汽车的飞速发展，为锂电行业带来了巨大发展机遇的同时，也对产品更新换代速度、性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虽然已经率先在国内开发出动力汽车用高镍多元材料，但是国内车用动力高镍电池开发目前仍处于起步阶段。如果国内车用动力高镍电池开发滞后，将不利于国内动力汽车市场的快速发展，从而也将影响车用动力多元材料的大规模放量。

针对上述风险，一方面，公司将加大车用动力高镍多元材料的市场开拓，与国内动力锂电大客户加强合作，共同推动国内动力电池开发，以保证车用动力锂电正极材料迅速上量。另一方面，公司在动力材料开发方面本着提高产品通用性原则，将公司动力锂电材料同步在国内创新工程项目中推广，压缩产品开发和推广时间，推动公司产品全面转型。同时，公司配套重大资产重组引入包括管理层和核心骨干在内的股权投资计划，将极大激发公司高管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公司将通过一系列积极的措施，持续加强研发能力建设，加快新产品研发进度，快速推出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

（二）产能无法充分释放的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已建成投产。按照公司总体规划，该基地主要生产动力锂电正极材料。虽然多元材料作为动力汽车用锂电正极材料的技术路线已经获得广泛认可，但现有动力市场导入并大规模使用多元材料尚需一定的过程，且动力锂电正极材料认证周期普遍较

长，因此，该基地的产能在报告期内未得到充分释放。同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江苏子公司正式转固投产，资产折旧及管理费用较高。公司若不能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提高产能利用率，及时消化现有产能，将会导致产能过剩，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采取多种应对策略，不断强化与国内外大客户的战略合作，目前已有国际客户明确合作意向。同时，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提高生产线的使用效率，合理安排生产线在不同产品间进行切换，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现有产能得到充分利用。

（三）应收账款增加的风险

公司与客户之间一贯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然而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国内制造业整体形势不容乐观，锂电行业经过前期无序发展，部分中小客户面临着外围环境恶化和自身业绩下降的危险。2015年3月24日工信部发布《汽车动力蓄电池行业规范条件》，从侧面证明了目前行业存在一批产能利用率低、成本摊销大的电池企业。虽然公司在客户分析与选择方面做了诸多努力，但是公司仍需高度重视经营中存在应收账款的客户，切实防范和控制应收账款增加和出现坏账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与国际国内大客户的战略合作，进一步优化客户结构。同时，公司将按照《客户信用管理制度》对公司客户进行定期排查，指派专人对相关客户的财务情况和资信情况进行跟踪，加强应收账款回款工作，压缩应收账款总额，进一步强化应收账款回收的目标绩效考核，确保应收账款安全回收。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2,102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	国有法人	30.95%	49,523,614	0	-	0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50%	7,199,928	0	-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13%	5,000,029	0	-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主题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5%	2,800,014	0	-	0

陆仁宝	境内自然人	1.55%	2,480,525	0	-	0
深圳市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2,333,200	0	-	0
中国银行—嘉实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7%	1,878,133	0	-	0
王一遴	境内自然人	0.86%	1,382,908	0	-	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其他	0.82%	1,306,024	0	-	0
马宁	境内自然人	0.76%	1,217,154	0	-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	49,523,614	人民币普通股	49,523,614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199,928	人民币普通股	7,199,92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29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2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主题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00,014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14			
陆仁宝	2,480,525	人民币普通股	2,480,525			
深圳市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333,200	人民币普通股	2,333,200			
中国银行—嘉实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878,133	人民币普通股	1,878,133			
王一遴	1,382,908	人民币普通股	1,382,908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1,306,024	人民币普通股	1,306,024			
马宁	1,217,154	人民币普通股	1,217,15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中国银行—嘉实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均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主题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均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陆仁宝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仅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480,525 股，实际合计持有 2,480,525 股；公司股东王一遴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379,008 股外，还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9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382,908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晓明	678,966	169,742	0	509,224	高管锁定股	每年年初按持股总数 75% 锁定
陈彦彬	624,511	166,128	0	498,383	高管锁定股	每年年初按持股总数 75% 锁定
合计	1,303,477	335,870	0	1,007,607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 主要资产项目

单位：元

资产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货币资金	68,179,288.60	6.66%	88,689,426.18	8.71%	-23.13%
应收票据	51,551,966.58	5.03%	85,548,082.34	8.40%	-39.74%
应收账款	244,205,914.27	23.84%	209,689,925.14	20.60%	16.46%
预付账款	22,535,691.14	2.20%	21,000,567.95	2.06%	7.31%
应收利息	131,505.00	0.01%	90,997.50	0.01%	44.51%
其它应收款	2,136,285.64	0.21%	2,229,195.55	0.22%	-4.17%
存货	174,385,023.95	17.03%	147,277,135.90	14.47%	18.41%
其它流动资产	2,469,218.20	0.24%	2,908,734.33	0.28%	-15.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0.20%	2,000,000.00	0.2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34,056,281.22	3.33%	33,761,349.74	3.32%	0.87%
投资性房地产	83,729,956.19	8.18%	83,903,368.04	8.24%	-0.21%
固定资产	305,939,513.69	29.87%	313,053,153.91	30.75%	-2.27%
在建工程	7,974,286.10	0.78%	2,739,725.60	0.27%	191.06%
无形资产	16,110,967.37	1.57%	16,206,905.45	1.59%	-0.59%
长期待摊费用	2,347,526.25	0.23%	2,633,275.44	0.26%	-10.85%
开发支出	2,292,323.68	0.22%	2,292,323.68	0.22%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70,495.70	0.40%	4,103,127.82	0.40%	1.64%
资产总额	1,024,216,243.58	100.00%	1,018,127,294.57	100.00%	0.60%

变动原因如下：

- 1、报告期末，应收票据同比减少 3,399.61 万元，降低 39.74%，主要是公司将票据用于供应商支付，从而减少了对供应商的现金支付。
- 2、报告期末，应收利息同比增加 4.05 万元，增长 44.51%，主要是公司定期存款按期计提利息，尚未到期取出。
- 3、报告期末，在建工程同比增加 523.46 万元，增长 191.06%，主要是公司新增在建工程。

(二) 主要负债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短期借款	18,695,872.68	8.88%	25,690,977.32	12.81%	-27.23%
应付票据	15,761,812.32	7.49%	30,062,778.62	14.99%	-47.57%
应付账款	163,045,476.32	77.48%	130,296,873.85	64.96%	25.13%
预收账款	2,582,518.77	1.23%	1,439,964.19	0.72%	79.35%
应付职工薪酬	3,687,009.93	1.75%	3,596,618.34	1.79%	2.51%
应交税费	-13,372,850.57	-6.35%	-11,771,592.02	-5.87%	13.60%
应付利息	123,490.14	0.06%	124,714.82	0.06%	-0.98%
其他应付款	3,391,983.58	1.61%	3,142,573.83	1.57%	7.94%
递延收益	16,522,541.84	7.85%	18,009,750.33	8.97%	-8.26%
负债总额	210,437,855.01	100.00%	200,592,659.28	100.00%	4.91%

变动原因如下：

- 1、报告期末，应付票据较期初减少1,430.10万元，降低47.57%，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到期解付。
- 2、报告期末，预收款项较期初增加114.26万元，增长79.35%，主要是预收房租。

(三) 主要损益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同比变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2,348.11	32,147.36	342.80%
销售费用	1,835,370.43	1,570,906.24	16.84%
管理费用	9,507,868.65	5,994,758.01	58.60%
财务费用	222,057.35	213,629.07	3.95%
资产减值损失	449,119.15	1,015,270.13	-55.76%
投资收益	294,931.48	1,263,200.52	-76.65%
营业外收入	1,885,902.36	1,463,741.40	28.84%

变动原因如下：

- 1、报告期内，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11.02万元，增长342.80%，主要是本期取得房租收入缴纳的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
- 2、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同比增加351.31万元，增长58.60%，主要是本报告期江苏当升经营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 3、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较同期减少56.62万元，降低55.76%，主要是报告期末，应收账款逾期款



下降，坏账准备计提较上年同期减少。

4、报告期内，投资收益较同期减少96.83万元，降低76.65%，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投资的参股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四）现金流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同比变动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361.80	-36,974,700.31	101.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	77,161,656.56	81,564,995.89	-5.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	76,704,294.76	118,539,696.20	-35.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92,018.04	-8,290,915.67	-61.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13,392,018.04	8,290,915.67	61.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6,739.37	41,508,932.81	-113.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8,351,857.03	48,175,000.48	-82.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14,138,596.40	6,666,067.67	112.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1,786.47	90,066.33	-20.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49,609.14	-3,666,616.84	-408.63%

变动原因如下：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01.24%，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主材采购增加了票据结算的比例，减少了经营现金流出。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降低61.53%，主要是报告期内陆续支出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一期工程验收款及新增工程预付款，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同比增加。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降低113.94%，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偿还了部分短期借款。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2015年第一季度，公司紧密围绕年度经营方针，认真贯彻落实年度经营计划的各项工作。报告期内，产品销量及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均实现了明显增长。2015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5,570.52万元，同比增加27.98%；净利润为-386.36万元，同比减少93.80%。



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加快新产品开发进度，加大市场推广力度，产品销量尤其是新产品的销量同比上升明显。公司“一种多层包覆结构的球形材料的制备方法”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江苏当升“高能量密度长寿命电动汽车动力电池用高镍多元正极材料”项目顺利通过科技成果鉴定，目前该产品已通过多家日韩及国内动力电池客户认证，预计2015年下半年将实现批量销售。同时，公司还加强了与终端市场动力锂电巨头互动，德国大众汽车、宝马汽车(BMW)动力电池技术专家团队先后拜访江苏当升，就未来动力锂电及其正极材料发展趋势达成共识，并对未来在动力锂电方面的合作进行了探讨。另一方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产能得到进一步释放。江苏当升的生产线是参照国际锂电正极材料的先进技术进行建设的，工艺水平目前处于国内前列。报告期内江苏当升实现批量销售，公司抢占高端动力锂电市场又迈进了坚实的一步。此外，公司在投资并购方面取得了积极进展。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已完成董事会审议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及相关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4月10日开市起复牌。公司在本次重组的同时引入了管理层与核心员工股权投资计划，进一步强化了员工与企业的利益共同体，完善了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同时，公司参股子公司星城石墨获得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并全面启动ISO/TS16949认证项目，随着认证项目的逐步开展，星城石墨的质量控制水平将得到进一步提高。参股公司北京德益的全资子公司山西德益目前已初步建成一条先进超级电容器生产线，目前已开始进行客户送样、测试及认证并实现销售。

（一）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为7,577.74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48.67%。

（三）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六)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万元）	7,798.76	7,080.30
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报告期采购总额（%）	61.77	47.42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均为主材供应商，其中因多元材料销售量增加，多元材料主材提供商进入前五大供应商，另外，公司加大了成本优势较强的原料供应商采购量，使得供应商排位发生部分变化。

(七)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万元）	7,577.74	5,235.81
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报告期营业收入比例（%）	48.67	43.04

2015年一季度公司的主要客户仍为国内外大型锂电池制造商，随着多元材料的销售上量，前五名客户中新增了多元材料客户，整体使得前五名大客户排位较去年同期略有变化。

(八)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2014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开展201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工作。公司发展战略和各项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得到较好的贯彻和执行，未发生变更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的情况。

(九)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承诺：除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相关要求，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让所持公司200万股份以外，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公司股票首次发行并上市后，北京矿冶研究总院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公司国有股，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将承继原股东的禁售期义务。	2010年4月27日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已履行完毕，未发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控股股东北京矿冶研究总院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承诺：截至本承诺书出具日，本院及本院所属的除当升科技以外的其它控股子公司（以下称“其他子企业”）均未控制任何与当升科技存在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当升科技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院及本院其他子企业与当升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本院自身不会并保证将促使本院所属其他子企业不开展对与当升科技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入，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与当升科技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子企业、子公司、分公司等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当升科技业务直接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当升科技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上述各项承诺在本院作为当升科技控股股东期间及转让全部股份之日起一年内均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2010年4月27日	在北京矿冶研究总院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及转让全部股份之日起一年内均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未发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白厚善、王晓明、陈彦彬、谢国忠、张慧清、严俊玺、刘亚飞、张明祥承诺：所持有公司股票解禁后，在各自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各自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010年4月27日	在任职期间内和离职后半年内。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未发现违反承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各自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诺的情形。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5,862.46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78.3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921.7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是	17,196.91	21,365.00	1,078.38	18,249.79	85.42%	2014年4月15日	-14.41	-1,760.18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7,196.91	21,365.00	1,078.38	18,249.79	--	--	-14.41	-1,760.18	--	--
超募资金投向											
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扩建生产线及技改项目	否	12,234.31	9,734.31		8,850.36	90.92%	2012年3月31日		1,835.86	否	否
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建立北京基础研发中心项目	是	15,617.91	15,249.80		14,247.15	93.43%	2012年2月29日			是	否
归还银行贷款	--	9,600.00	9,600.00		9,600.00	100.00%	--	--	--	--	--



(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 (如有)	--	13,974.49	13,974.49		13,974.49	100.00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1,426.71	48,558.60		46,672.00	--	--		1,835.86	--	--
合计	--	68,623.62	69,923.60	1,078.38	64,921.79	--	--	-14.41	75.6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原因(分具体项目)	<p>公司于2010年4月募集资金到位,“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原“年产3900吨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原定于2011年3月份竣工投产。公司为了满足未来十年甚至更长时间的发展规划,公司已重新进行整体规划,按公司发展战略中的生产产能一次规划设计,分期实施。作为整体规划中一期工程的海门募投项目,因配合公司整体规划需要进一步提高海门工程自动化装备和工艺技术水平,在不改变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总额的情况下需要重新进行论证、规划、设计,导致募投项目延期建设。公司管理层通过工程规划、设计情况结合战略规划进行分析,将本项目建设竣工推迟至2012年3月。</p> <p>2012年4月,公司决定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式,成立全资子公司江苏当升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的实施主体。同时,公司未来将海门工程定位为南方生产基地,因此该募投项目的工程规划需要进一步调整。此外,由于公司大客户对公司产品质量和制备工艺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需要对产品方案和工艺流程进行进一步调整,因此,公司决定将“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的建成投产时间调整为2013年6月30日。</p> <p>2013年8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决定调整“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的建成时间,调整后的工程完成时间为2013年12月31日,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p> <p>2014年4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一期工程”已全部建设完成并投产。该工程的关键生产设备均由国外引进,整体生产工艺已达到国际领先水平。竣工后,该工程顺利完成了湿法和火法生产线调试,解决了设备差异性带来的技术条件影响。江苏当升试生产总体情况良好,产品性能达标。按照公司总体规划,该基地主要生产动力锂电正极材料。虽然多元材料作为动力汽车用锂电正极材料的技术路线已经获得广泛认可,但现有动力市场导入并大规模使用多元材料尚需一定的过程,且动力锂电正极材料认证周期普遍较长,因此,该基地的产能在报告期内未得到充分释放。同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江苏子公司正式转固投产,折旧及管理费用较高,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利润产生较大影响。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推进锂电大客户的审核认证工作,国际国内大客户对该生产基地的工艺和装备水平给予了高度评价。</p> <p>报告期内,“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扩建生产线及技改项目”未能达到预计效益,主要是该项目投产后,市场经营环境逐步发生变化,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产品销售价格大幅下降,导致正极材料业务毛利水平大幅降低。</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2011年年初,超募资金项目一北京基础研发中心项目原计划购买的楼房价格上涨了12.4%,为了节约公司募集资金,公司决定修订北京基础研发中心项目建设方案,购买控股股东北京矿冶研究总院所拥有的座落于同一区域的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18区的21、22号楼,两栋楼共计建筑面积7,115.04平方米,总金额11,953.27万元。2011年7月9日,上述修订案已通过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2010年5月7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9,60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p> <p>2010年6月9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12,234.31万元扩建生产线暨技改项目,目前该项目已经完成了工程配套设施的改造,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工作,并投入使用。</p> <p>2011年5月1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p>										



	<p>营运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9,6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011 年 6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建立北京基础研发中心项目”，投资预算 15,617.91 万元。该项议案已经公司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p> <p>2012 年 1 月 17 日，公司与北京矿冶研究总院签署了正式的《北京市存量房屋买卖合同》，正式启动了北京基础研发中心的建设工作。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向北京矿冶研究总院支付全部购楼款项共 11,953.27 万元，并已获得两栋楼房的房屋所有权证书和土地使用权证书。目前，公司北京基础研发中心和实验室已正式投入使用。</p> <p>2014 年 9 月 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公司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并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 4,374.49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议案已于 2014 年 9 月 18 日经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北京基础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北京基础研发中心实验室的建设地点变更至北京矿冶研究总院研发中心。该议案已于 2012 年 7 月 18 日经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2011 年 6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建立北京基础研发中心项目的修订案》和《关于公司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购买控股股东北京矿冶研究总院的资产用于建立北京基础研发中心，总投资额 15,617.91 万元。2011 年 7 月 9 日，上述修订案已通过公司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p> <p>2012 年 4 月 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年产 3900 吨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决定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式，成立全资子公司江苏当升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的实施主体。同时，公司未来将海门工程定位为南方生产基地，因此该募投项目的工程规划需要进一步调整。此外，由于公司大客户对公司产品质量和制备工艺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需要对产品方案和工艺流程进行进一步调整，因此，公司决定将“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的建成投产时间调整为 2013 年 6 月 30 日。</p> <p>2013 年 8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决定调整“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的建成时间，调整后的工程完成时间为 201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p> <p>2014 年 4 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一期工程”已全部建设完成并投产。该工程的关键生产设备均由国外引进，整体生产工艺已达到国际领先水平。竣工后，该工程顺利完成了湿法和火法生产线调试，解决了设备差异性带来的技术条件影响。</p> <p>报告期内，江苏当升生产总体情况良好，产品性能达标。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推进锂电大客户的审核认证工作，国际国内大客户对该生产基地的工艺和装备水平给予了高度评价。</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0 年 5 月 7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以募集资金 1,750.73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该事项已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了专项审核。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意见，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 1,750.73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p>



	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p>2010年5月7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从“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募集资金17,196.91万元中,用6,4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0年11月8日,公司将6,400万元归还至公司“年产3900吨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至此,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400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已一次性归还完毕。</p> <p>2010年11月12日,经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从“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募集资金17,196.91万元中,用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6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1年5月11日,公司将10,000万元按时归还至“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p> <p>2011年5月16日,经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从“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募集资金17,196.91万元中使用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1年11月14日将该笔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2011年11月17日,经公司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从“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募集资金中使用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公司已于2012年5月11日将该笔募集资金按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2012年5月16日,经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变更江苏海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将该项目投资总额由原来的17,196.91万元调整为22,870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21,365万元,其余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同时,公司决定从“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一期工程”项目募集资金21,365万元中使用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2012年11月8日,公司已将10,000万元归还至公司“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一期工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012年11月22日,经公司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从“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一期工程”项目募集资金21,365万元中使用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2013年5月8日,公司已将10,000万元归还至公司“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一期工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013年5月15日,经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从“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一期工程”项目募集资金中使用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2013年11月6日,公司已将10,000万元归还至“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一期工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013年11月14日,经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从“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一期工程”项目募集资金中使用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2014年5月6日,公司已将上述1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一期工程”募集资金专户。</p> <p>2014年5月8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从“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一期工程”项目募集资金中使用5,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截至2014年10月28日,公司已陆续将上述5,5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公司“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一期工程”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014年10月23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从“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一期工程”项目募集资金中使用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截至2015年4月20日,公司已陆续将上述4,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公司“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一期工程”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2014年4月24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从“江苏锂电正极材料生产基地一期工程”项目募集资金中使用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承诺将于使用期限届满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规定的用途合理、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了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共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4,374.49万元。募集资金出现结余的主要原因如下：一方面，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厉行节约，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积极控制建设成本，加强预算费用的控制及管理，减少了项目总支出共计1,886.60万元；另一方面，公司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超募资金）共计48,665.55万元，完成“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建立北京基础研发中心项目”和“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扩建生产线及技改项目”后，未指定用途募集资金为313.35万元。此外，在募集资金存放期间，公司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合理安排募集资金支付，通过使用部分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项目款项、对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进行银行定存等方式节约了募集资金的使用，产生了利息净收入共计2,174.54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536.94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管理（其中13.51万元存放于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其中包含有本报告期产生的0.02万元财务费用（利息收入0.03万元扣除0.05万元银行手续费），另有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60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15年4月16日，经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201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主要原因如下：

- 1、公司2014年度未分配利润为负。
- 2、受目前锂电正极材料行业竞争加剧的影响，公司需要继续加大高端动力锂电正极材料的研发投入、市场投入，为抢占未来动力汽车市场做好产品储备。
- 3、公司募集资金已基本使用完毕。为解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公司需要保有适量的流动资金。
- 4、随着公司产业链整合的深入推进，公司未来将持续加大投资并购的力度，积极开展一系列并购活动，



因此需要保持适量的资金。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179,288.60	88,689,426.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551,966.58	85,548,082.34
应收账款	244,205,914.27	209,689,925.14
预付款项	22,535,691.14	21,000,567.9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31,505.00	90,997.5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36,285.64	2,229,195.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4,385,023.95	147,277,135.9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69,218.20	2,908,734.33
流动资产合计	565,594,893.38	557,434,064.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056,281.22	33,761,349.74
投资性房地产	83,729,956.19	83,903,368.04
固定资产	305,939,513.69	313,053,153.91
在建工程	7,974,286.10	2,739,725.6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110,967.37	16,206,905.45
开发支出	2,292,323.68	2,292,323.6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47,526.25	2,633,275.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70,495.70	4,103,127.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8,621,350.20	460,693,229.68
资产总计	1,024,216,243.58	1,018,127,294.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695,872.68	25,690,977.3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761,812.32	30,062,778.62
应付账款	163,045,476.32	130,296,873.85
预收款项	2,582,518.77	1,439,964.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687,009.93	3,596,618.34

应交税费	-13,372,850.57	-11,771,592.02
应付利息	123,490.14	124,714.8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391,983.58	3,142,573.8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3,915,313.17	182,582,908.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522,541.84	18,009,750.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522,541.84	18,009,750.33
负债合计	210,437,855.01	200,592,659.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89,781,597.10	589,781,597.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70.48	-2,053.8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007,463.54	18,007,463.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5,990,998.41	49,747,628.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13,778,388.57	817,534,635.2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3,778,388.57	817,534,635.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24,216,243.58	1,018,127,294.57

法定代表人：李建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纯格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菲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847,520.51	86,090,292.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791,798.08	85,548,082.34
应收账款	240,915,753.30	208,419,120.68
预付款项	22,535,691.14	16,234,495.58
应收利息	131,505.00	90,997.5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8,244,037.51	179,318,629.23
存货	158,479,927.52	139,105,398.5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3,003.36	1,191,915.92
流动资产合计	737,259,236.42	715,998,932.4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7,226,079.22	38,824,147.74
投资性房地产	83,729,956.19	83,903,368.04
固定资产	138,423,322.94	143,152,338.7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1,901.02	15,665,707.34
开发支出	2,292,323.68	2,292,323.6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47,526.25	2,633,275.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29,980.98	3,162,613.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9,291,090.28	291,633,774.05
资产总计	1,026,550,326.70	1,007,632,706.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695,872.68	25,690,977.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761,812.32	30,062,778.62
应付账款	147,824,410.29	106,541,390.25
预收款项	2,582,518.77	1,439,964.19
应付职工薪酬	2,991,377.56	2,917,360.97
应交税费	247,227.41	459,537.33
应付利息	123,490.14	124,714.8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397,673.76	3,135,510.9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1,624,382.93	170,372,234.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61,208.50	3,972,417.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61,208.50	3,972,417.00
负债合计	194,485,591.43	174,344,651.4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89,781,597.10	589,781,597.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007,463.54	18,007,463.54
未分配利润	64,275,674.63	65,498,994.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2,064,735.27	833,288,055.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26,550,326.70	1,007,632,706.45

法定代表人：李建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纯格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菲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5,705,168.41	121,663,534.96
其中：营业收入	155,705,168.41	121,663,534.9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1,817,000.19	126,400,533.99
其中：营业成本	149,660,236.50	117,573,823.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2,348.11	32,147.36
销售费用	1,835,370.43	1,570,906.24
管理费用	9,507,868.65	5,994,758.01
财务费用	222,057.35	213,629.07
资产减值损失	449,119.15	1,015,270.1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4,931.48	1,263,200.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4,931.48	1,263,200.5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16,900.30	-3,473,798.51
加：营业外收入	1,885,902.36	1,463,741.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30,997.94	-2,010,057.11
减：所得税费用	-67,367.88	-16,410.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63,630.06	-1,993,646.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63,630.06	-1,993,646.30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3.34	912.7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3.34	912.7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3.34	912.7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83.34	912.74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63,246.72	-1,992,733.5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63,246.72	-1,992,733.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41	-0.01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41	-0.01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李建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纯格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菲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54,761,757.80	127,080,955.80
减：营业成本	149,877,645.65	122,991,244.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2,348.11	32,147.36
销售费用	1,591,412.94	1,570,906.24
管理费用	7,689,622.88	5,972,478.14
财务费用	212,297.91	221,397.05
资产减值损失	449,119.15	1,015,270.1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4,931.48	1,263,200.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4,931.48	1,263,200.5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05,757.36	-3,459,286.62
加：营业外收入	3,615,069.69	1,463,741.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0,687.67	-1,995,545.22
减：所得税费用	-67,367.88	-16,410.8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3,319.79	-1,979,134.4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23,319.79	-1,979,134.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76	-0.012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76	-0.0124

法定代表人：李建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纯格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菲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943,624.76	73,008,117.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95,092.80	4,101,827.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2,939.00	4,455,050.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161,656.56	81,564,995.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015,350.66	106,094,631.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53,388.33	9,347,139.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8,453.93	960,220.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7,101.84	2,137,703.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704,294.76	118,539,696.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361.80	-36,974,700.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92,018.04	8,290,915.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		

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92,018.04	8,290,915.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92,018.04	-8,290,915.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25,464.43	46,012,523.7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6,392.60	2,162,476.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51,857.03	48,175,000.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618,051.07	5,912,337.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7,045.48	294,014.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499.85	459,715.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38,596.40	6,666,067.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6,739.37	41,508,932.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1,786.47	90,066.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49,609.14	-3,666,616.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554,995.89	81,103,449.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905,386.75	77,436,832.65

法定代表人：李建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纯格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菲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696,265.86	73,008,117.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15,092.80	4,101,827.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4,531.33	427,359.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425,889.99	77,537,304.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896,344.67	106,094,631.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27,758.98	9,347,139.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3,262.67	872,310.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1,766.72	2,011,014.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469,133.04	118,325,096.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43,243.05	-40,787,791.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63,602.82	1,099,48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3,602.82	1,099,48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3,602.82	-1,099,48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25,464.43	46,012,523.7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1,926,392.60	3,762,476.71



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51,857.03	49,775,000.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345,096.55	5,912,337.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4,014.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341.45	8,369,715.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49,438.00	14,576,067.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7,580.97	35,198,932.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1,786.47	89,092.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32,640.37	-6,599,251.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955,862.31	77,690,464.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623,221.94	71,091,212.65

法定代表人：李建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纯格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菲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建忠

2015 年 4 月 24 日